

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17日以邮件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，会议于2022年3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。会议应到董事8名，实际出席董事8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经各位董事审议并投票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委托理财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8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3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委托理财管理制度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8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3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